

证券代码：874668 证券简称：江锅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以及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，基于独立判断，对拟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，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：

一、《关于确认公司 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 的事前认可意见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，公司 2022 年度、2023 年度、2024 年度关联交易系公司开展经营活动所需，具备商业合理性，该等交易事项遵循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，不存在通过相关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形，该等交易未导致公司主要业务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，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；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。

综上，我们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。

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于北方、何海东、封士彩

2025 年 5 月 21 日